|  |
| --- |
| **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****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申請書** |
| 申請人姓名 |  | 通訊地址 |  | 電話號碼 |  |
| **行政區** | **地段** | **地號（逐筆填寫）** | 共計 筆 |
|  區 |  段 小段  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**請惠予核發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共計 份** |
| 請檢附一個月內之地籍圖謄本正本（欲申請土地之地籍須完整），若附地籍圖謄本為影本，請加註與正本相符並簽名。此致**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**申請人簽名或蓋章：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|

**【說明】** 連絡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64271~64274

1. **本局受理原市轄8區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申請，另原縣轄21區部分授權予本市21區區公所辦理。**
2. **本表格可至本局土地使用分區申請櫃台領取、或至本局網站下載，申請時須繳交規費(**每一申請案申請證明之土地筆數在5筆以下者，應繳納100元；超過5筆者，每增加1筆加收20元、一份副本20元**)。**
3. **地籍圖謄本(存檔用不發還)請先至各地政事務所或本府地政單位網站申請。**
4. **如不方便親洽現場辦理，可檢附回郵信封與規費郵寄至本局都計測量工程科或各21區區公所辦理。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本局提供土地使用分區證明【線上申請】及【快速申請繳費機】服務，歡迎多加利用。****線上申請網址為：https://urbanland.taichung.gov.tw/****快速申請繳費機位置：文心第二市政大樓行政一館、陽明市政大樓山城服務中心** | 【線上申請】 |